

证券代码：600491

证券简称：龙元建设

编号：临 2016-031

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新承接施工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近日收到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、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建设管理中心（房屋征收办公室）、宁波东钱湖景福旅游投资有限公司、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发的《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标通知书》。根据此通知书，公司中标宁波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土建工程（第四批）TJ4017 标段施工项目。

本次项目中标范围为：宁波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土建工程 TJ4017 标段【东钱湖站（含拆复桥及河道补偿）、东钱湖新城旅游交通集散中心±0.000 以下主体工程】的施工（含设备安装配合、装修配合、验收、缺陷责任期修复、保修期保修等）。中标价为人民币 426,155,356 元整，即人民币肆亿贰仟陆佰壹拾伍万伍仟叁佰伍拾陆元整。

二、公司近日与佛山市利保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工程施工合同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合同相关主体概况

- （1）发包人：佛山市利保置业投资有限公司
- （2）承包人：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1）工程概况

- 1) 工程名称：利保商贸中心施工总承包
- 2) 工程地点：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龙江豪俊材料城一期
- 3) 工程规模：建筑面积约 163355 平方米，建筑物高度 99.8 米

（2）工程承包范围

按招标文件、招标图纸及有关资料、说明，承包具体内容如下（包括但不限于）：土方、桩基础工程、基础工程、土建工程、消防工程、电气工程、幕墙工程、装饰装修门窗工程、防水与保温工程、排水安装工程、防雷工程、室外工程、销售配合、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等。具体的施工范围以发包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图纸为准。

（3）合同工期

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：800 天。

（4）合同价款

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38,000,000 元，即人民币伍亿叁仟捌佰万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4 月 14 日